

呼和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选取呼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专户管理银行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UPZBFW-250728)

一、中标人信息

【1】呼和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选取呼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专户管理银行:

中标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其他类型中标价: /

,中标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其他类型中标价: /

,中标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其他类型中标价: /

,中标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其他类型中标价: /

,中标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其他类型中标价: /

,中标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其他类型中标价: /

,中标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其他类型中标价: /

,中标人: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其他类型中标价: /

二、其他

1: 详见附件;

2: 公告发布媒介: 呼和浩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 (<http://zfcxjsj.huhhot.gov.cn>)、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同时推送至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共呼和浩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

四、联系人

招标人: 呼和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垣东街内蒙古党委机关住宅区(二区)北侧

联系人: 石先生

电话: 0471-6299925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11层1102室

联系人：刘艳虹、耿智伟

电话：0471-6244103

邮件：nmgxz02@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艳虹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附件：

中标结果公告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选取呼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专户管理银行

项目编号：UPZBFW-250728

开标时间：2025 年 11 月 17 日 10: 00 时

中标结果公示期：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1、入围投标人信息：

第一名：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 85 号；

第二名：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8 号；

第三名：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锡林北路 105 号（工行内蒙古分行办公楼）；

第四名：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 6 号；

第五名：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金泰中心商业北区西侧 B 座写字楼 8-17 层及商业区配楼 1 层部分及 2、3 层；

第六名：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 4 号万正广场 F 座 1 层(104)、2 层(204)、4 层(404/405/406/408)、5-6 层(整层)、12 层(1201/1202/1209/12010/12011)、13-22 层(整层)；

第七名：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9 号；

第八名：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 50 号。

2、评标委员会名单：(招标人代表)杨秀玲、黄净伟、杜瑞平、韩敏、惠术义。

3、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金额：按照原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之规定收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伍万陆仟捌佰元整（¥56800.00），由中标人承担，每家柒仟壹佰元整（¥7100.00）。

4、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呼和浩特市物业服务中心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垣东街内蒙古党委机关住宅区(二区)北侧

邮政编码：010000

联 系 人：石先生

联系电话：0471-6299925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11层1102室

邮政编码：010020

联 系 人：刘艳虹、耿智伟

联系电话：0471-6244103

邮 箱：nmgxz02@163.com

2025年11月19日